

2017 年烟台市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 门 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17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7 年收入预算表
- 三、2017 年支出预算表（按科目）
- 四、2017 年支出预算表（按单位）
- 五、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宣传、培训、咨询等活动。组织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和规划、战略、计划、整治方案等并组织实施，推进质量强区战略和名牌发展战略。

(二) 负责产(商)品(包括工业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保健食品、化妆品、进入市场流通的农林牧渔产品等，下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监督管理相关生产(制造)许可证企业，监督管理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安全；推动落实产(商)品质量安全企业主体责任和地方政府负总责的机制；按照权限参与相关质量、安全事故调查；组织实施区域性、系统性质量安全风险防范和监控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组织建立健全食品等重点产品质量安全应急体系组织实施产(商)品质量安全重大信息通报和发布制度；监督实施问题产(商)品召回和处置制度；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责任，组织实施产品质量评价和奖励制度；受理并开展产品质量仲裁活动；负责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

(三) 全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

(四) 负责开展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五) 负责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行政许可管理工作。

(六)负责市场主体的培育发展工作,承担规定范围内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管理工作;承担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统计分析、调查研究工作;负责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监督管理,承担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管理工。

(七)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调解消费纠纷,打击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违法行为;负责12315、12365、12331 投诉分流、协调和处理工作。

(八)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

(九)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

(十)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特种设备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监督抽样检验工作;建立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和突发事故应急管理体系并开展监测与处置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化妆品监督管理办法;组织实施执业药师制度。

(十三)负责制定全区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食品、药品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十四)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健全协调联动机制;督促检查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督促检查镇街(园区)

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情况并负责考核评价。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单位包括：

纳入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烟台市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17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15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	2327.7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国防及公共安全	
三、事业收入		三、教育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科学技术	
五、其他收入	10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七、医疗卫生	
		八、节能环保	
		九、城乡社区	
		十、农林水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	
		十三、商品服务业等	
		十四、金融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	
		十六、住房保障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补助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	163.90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27.72	支出总计	2327.72

表 2. 2017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补助)	财政专户 核拨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上年结转
	合计	2327.72	2153.82				10				163.90
2011701	质量技术监督 与检验检疫事 务	2327.72	2153.82				10				163.90

表 3. 2017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按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结转下 年支出
类	款	项							
201	17	01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327.72	2227.72	100			

表 4. 2017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按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 上 级支 出	结转下 年支出
烟台市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327.72	2227.72	100			

表 5、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预算	项目	2017 年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2153.82	本年支出合计	2153.82
一般公共预算			
经费拨款（补助）	2153.82	2011701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测事务	2153.82
统筹安排的专项收入			
专项收入			
罚没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			
政府性基金			

表 8、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相应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表 9-2.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费用	维修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相应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表 10. 2017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自筹资金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201	17	01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市场监管局	67	67			

表 11.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0	8	0	8	8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7 年收入预算为 2327.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53.82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上年结转 163.90 万元。

收入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有所增加，增加 207.5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

2017 年支出预算为 2327.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 2327.32 万元。

收入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有所增加，增加 207.5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2153.82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 2153.82 万元。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53.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201（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2153.82 万元，主要用于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有所增加，增加 194.0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有所增加，增加 194.0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53.82 万元，具体

情况如下:

1、201 类 17 款 01 项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153.82 万元,主要用于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比上年预算有所增加,增加 194.0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

(四)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相应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人员经费 1675.24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津贴、社保缴费和对个人和家庭支出等。

与去年预算基本持平。

日常公用经费 552.48 万元,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与去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有所增加,增加 207.5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

支出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有所增加,增加 207.53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检经费支出增加。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 98.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经费、培训、委

托业务等，与去年基本持平。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 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67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通过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预算共 23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预算 8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 15 万元。包括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与 2016 年预算相比，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去年减少，主要原因 2016 年公车改革，减少了公车数量；公车运行费 8 万元，比去年减少 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 2016 年公车改革，车辆费用相应减少。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与去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